证券代码:001313 证券简称:粤海饲料 公告编号:2022-014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通知的时间及方式:本次会议通知,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3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二)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及方式:2022年4月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

(三)本次会议通知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其中董事孙铧先生、吴景水先生、叶元土先生、杨彪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

(四)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郑石轩先生主持。

(五)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表决票数: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网》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二)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及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和通知存款方式存放的议案》

表决票数: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网》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及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和通知存款方式存放的公告》。

(三)审议《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票数: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网》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四)审议《关于以结构性存款等资产进行质押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议案》

表决票数: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网》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以结构性存款等资产进行质押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公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应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票数: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网》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应提供担保的公告》。

(六)审议《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票数: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网》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9日

证券代码:001313 证券简称:粤海饲料 公告编号:2022-015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通知的时间及方式:本次会议通知,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3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二)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及方式:2022年4月8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

(三)本次会议通知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到监事5名,其中监事郑强先生、张少强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

(四)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梁爱军女士主持。

(五)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表决票数: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网》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二)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及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和通知存款方式存放的议案》

表决票数: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网》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及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和通知存款方式存放的公告》。

(三)审议《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票数: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网》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四)审议《关于以结构性存款等资产进行质押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议案》

表决票数: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网》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以结构性存款等资产进行质押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公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应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票数: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网》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应提供担保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9日

证券代码:001313 证券简称:粤海饲料 公告编号:2022-016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86,826,273.38元,其中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79,294,873.38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7,531,400.00元。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入和置换情况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10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0,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5.3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538,000,000.0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57,920,500.00元(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80,079,500.00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2月9日全部到账,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2年2月9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2)2619号)。2022年3月4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开户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公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用于以下投资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万元)
1	安徽年产10万吨水产配合饲料项目	17,574.03	11,000.00
2	海南年产12万吨水产配合饲料项目	21,167.09	21,000.00
3	中山泰山年产15万吨水产配合饲料扩建项目	17,692.46	8,100.00
4	研发创新中心项目	18,751.56	7,907.95
合计		75,185.14	48,007.95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一定建设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后续投计划暂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合理利用资金,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的实现公司现金的保值增值,增加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三)投资品种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购买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流动性好、安全性高、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产品收益分配方式根据公司与产品发行主体签署的相关协议确定。该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四)实施方式

本次现金管理事项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和使用期限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由公司财务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和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银行理财产品等。

2、公司财务部门建立投资台账,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投向,在上述产品投资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管,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3、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办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业务。

六、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以及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和通知存款的方式存放,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一定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及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和通知存款方式存放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0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产品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意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将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和通知存款的方式存放。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8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及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和通知存款方式存放的议案》,与会监事认为: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进度及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0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以及将募集资金的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和通知存款的方式存放,有利于在控制风险前提下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收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0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同意公司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和通知存款的方式存放。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进度及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0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以及将募集资金的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和通知存款的方式存放,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公司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以及将募集资金的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和通知存款的方式存放事项,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就此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0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同意公司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和通知存款的方式存放。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35,0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募集资金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和通知存款的方式存放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的规定,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有保本承诺、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及募投项目建设,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募集资金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和通知存款的方式存放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增加一定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综上,保荐机构对粤海饲料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募集资金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和通知存款的方式存放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三)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9日

证券代码:001313 证券简称:粤海饲料 公告编号:2022-018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指有效期内任一时点进行现金管理的最高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风险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现金管理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单、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和理财产品等),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现金管理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使用安排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的实现公司资产保值增值。

(二)现金管理的额度及期限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指有效期内任一时点进行现金管理的最高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现金管理的实施方式

1.现金管理品种及风险等级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风险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类产品,具体产品品种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理财产品等,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不涉及投资境内外股票、证券投资基金等有价证券及其衍生品,以及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投资标的理财产品。

2.现金管理具体实施方式

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授权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机构、现金管理产品品种、具体投资金额、投资期限、签署合同或协议等。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并建立相关台账。

(四)现金管理投资产品的期限

现金管理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

(五)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

公司现金管理资金来源于公司及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尽管短期现金管理类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存在违规操作和监督失控的风险。

(二)风控措施

1.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现金管理类产品时,将选择风险低、流动性好、安全性高、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产品,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公司财务部门建立投资台账,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及子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5.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现金管理类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三、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在保证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以及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得更多回报。

四、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2年4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过认真审查,我们认为: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情况下,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指有效期内任一时点进行现金管理的最高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风险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现金管理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单、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和理财产品等),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募集资金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和通知存款的方式存放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增加一定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综上,保荐机构对粤海饲料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募集资金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和通知存款的方式存放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三)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9日

证券代码:001313 证券简称:粤海饲料 公告编号:2022-019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结构性存款等资产进行质押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结构性存款等资产进行质押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议案》,该事项尚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为满足日常经营所需,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拟使用其结构性存款、定期存单等资产进行质押,向银行申请开具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银行承兑汇票,用于对外支付货款。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中心负责组织实施。

以上用结构性存款等资产质押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已制定严格的审批程序和权限,将有效防范风险。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履行的审批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结构性存款等资产进行质押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拟使用其结构性存款、定期存单等资产进行质押,向银行申请开具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银行承兑汇票,用于对外支付货款。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中心负责组织实施。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使用其结构性存款、定期存单等资产进行质押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是基于公司日常经营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审议该事项程序合法、合规,且公司已制定了相应的审批程序和权限,将有效防范风险。我们同意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使用其结构性存款、定期存单等资产进行质押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2年4月8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结构性存款等资产进行质押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使用其结构性存款、定期存单等资产进行质押,向银行申请开具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银行承兑汇票,用于对外支付货款。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中心负责组织实施。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三)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9日

证券代码:001313 证券简称:粤海饲料 公告编号:2022-020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应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粤海饲料”)于2022年4月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应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以及控股子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为其自身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抵押担保,预计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该事项尚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授信及担保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2022年度经营计划,结合自身实际情况,为满足公司常经营及业务拓展需要,公司及各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40亿元的银行综合授信,银行综合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项目贷款、保函、信用证等。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有效,在有效期及上述额度内,该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计划向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情况如下:

序号	计划申请授信银行名称	计划申请授信额度(万元)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00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00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5,000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3,000
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0
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3,000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000
8	其他银行	72,000
合计		400,000

上述授信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公司将在授信额度内进行贷款,具体融资金额视公司生产经营对资金的需求确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总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综合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为便于开展银行融资业务,公司及各子公司拟为上述向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总额度不超过40亿元的连带责任担保,包括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担保、全资子公司对公司担保、全资子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担保、控股子公司为其自身申请银行授信提供资产抵押担保。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有效,具体担保金额及期间视实需的合同约定执行。

在有效期及上述银行授信额度总额不变的前提下,授权董事长根据公司实际运营情况需要,选择企融机构,决定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向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授权董事长决定担保方式及条件,并签署相关文件。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具体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详见附件。经核查,被担保人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申请的综合授信及相关担保为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度计划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及担保事项,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具体担保担押物及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将由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与银行共同协商确定,最终实际担保总额将不超过本次申请的授信额度。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在上述担保事项实际发生后根据实际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向银行申请授信及担保事项是在综合考虑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而做出的,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资产信用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担保事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担保行为符合公司主营业务整体发展的需要,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规要求。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相应提供担保事项,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我们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2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相应提供担保事项。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2年4月8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应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以及控股子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为其自身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抵押担保。

七、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担保余额为64,998.32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30.97%;其中公司及子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担保余额为60,442.4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28.80%。公司及子公司对客户向银行金融机构融资采购公司固料产品的融资担保余额为4,556.87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2.17%。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逾期未偿付的担保以及涉诉担保事项。

八、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三)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9日

附件: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1994年1月13日

2、注册地点:广东省湛江市霞山区机场路22号

3、法定代表人:郑石轩

4、注册资本:70,000.00万元

5、主营业务:水产饲料生产、销售等

6、最近一年一期合并报表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名称	2021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万元)	398,363.86	385,371.05
负债总额(万元)	177,685.12	175,615.80
净资产(万元)	220,678.74	209,755.25
项目名称	2021年1-9月(未经审计)	2020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万元)	524,679.53	584,372.07
利润总额(万元)	17,527.41	21,587.96
净利润(万元)	15,923.49	19,028.00

二、湛江粤海水产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0年5月11日

2、注册地点:广东省湛江市霞山区机场路22号第一幢办公楼三楼308号

3、法定代表人:郑石轩

4、注册资本:5,500万元

5、主营业务:水产品收购、销售;饲料原料收购、销售等

6、股权关系:公司持股100%。

7、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名称	2021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万元)	51,372.72	30,630.31
负债总额(万元)	48,865.53	26,535.06
净资产(万元)	2,507.19	4,095.25
项目名称	2021年1-9月(未经审计)	2020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万元)	108,818.73	115,407.62
利润总额(万元)	-1,585.66	-1,280.87
净利润(万元)	-1,588.06	-1,278.47

三、广粤粤远贸易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1年1月28日

2、注册地点:广州市荔湾区东沙大道16号1121室

3、法定代表人:郑石轩

4、注册资本:1,000万元

5、主营业务:饲料原料采购、销售等

6、股权关系:公司持股100%。

7、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名称	2021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万元)	31.30	/
负债总额(万元)	109.27	/
净资产(万元)	-77.97	/
项目名称	2021年1-9月(未经审计)	2020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万元)	0.00	/
利润总额(万元)	-77.97	/
净利润(万元)	-77.97	/

四、中山市泰山饲料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1986年6月24日

2、注册地点:中山市阜沙镇阜沙工业园(锦绣路40号之一)

3、法定代表人:郑石轩

4、注册资本:5,000万元

5、主营业务:水产饲料生产、销售等

6、股权关系:公司持股100%。

7、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名称	2021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万元)	32,974.03	24,510.07
负债总额(万元)	24,776.65	21,738.61
净资产(万元)	8,197.38	2,771.46
项目名称	2021年1-9月(未经审计)	2020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万元)	42,726.80	47,257.24
利润总额(万元)	1,122.72	1,470.54
净利润(万元)	896.92	1,206.49

五、广东粤佳饲料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03年9月24日

2、注册地点:广东省湛江市官渡工业园B区粤佳路1号

3、法定代表人:郑石轩

4、注册资本:5,000万元

5、主营业务:水产饲料生产、销售等

6、股权关系:公司持股100%。

7、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名称	2021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万元)	81,014.28	63,505.65
负债总额(万元)	28,733.42	18,475.94
净资产(万元)	52,280.85	45,029.71
项目名称	2021年1-9月(未经审计)	2020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万元)	90,767.95	99,423.24
利润总额(万元)	8,293.83	8,097.72
净利润(万元)	7,442.38	7,305.67

六、中山粤海饲料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1997年3月28日

2、注册地点:中山市黄圃镇闭范管理区

3、法定代表人:郑石轩

4、注册资本:5,000万元

5、主营业务:饲料原料采购、销售等

6、股权关系:公司持股100%。

7、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名称	2021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万元)	37,607.47	28,662.69
负债总额(万元)	15,182.82	7,110.60
净资产(万元)	22,424.66	21,552.09
项目名称	2021年1-9月(未经审计)	2020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万元)	51,345.69	72,499.61
利润总额(万元)	950.66	4,013.95
净利润(万元)	872.57	3,543.55

七、江门粤海饲料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09年8月4日

2、注册地点:台山市都斛镇工业园17号

3、法定代表人:郑贞方

4、注册资本:10,000万元

5、主营业务:水产饲料生产、销售等

6、股权关系:公司持股100%。

7、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名称	2021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万元)	70,120.86	67501.27
负债总额(万元)	33,428.33	32048.18
净资产(万元)	36,692.53	35,453.09
项目名称	2021年1-9月(未经审计)	2020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万元)	88,291.25	111,548.20
利润总额(万元)	1,370.57	3,933.32
净利润(万元)	1,239.45	3,469.10

八、湛江市海荣饲料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1998年6月26日

2、注册地点:湛江市坡头区官渡工业园B区粤佳路1号办公楼102房

3、法定代表人:郑石轩

4、注册资本:500万元

5、主营业务:水产饲料生产、销售等

6、股权关系:公司持股100%。

7、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名称	2021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万元)	14,765.57	8,378.89
负债总额(万元)	8,896.15	3,227.71
净资产(万元)	5,869.42	5,151.18
项目名称	2021年1-9月(未经审计)	2020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万元)	30,826.53	36,893.31
利润总额(万元)	709.46	419.83
净利润(万元)	718.24	451.45

九、广西粤海饲料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07年2月9日

2、注册地点:广西北海市合浦县星岛湖乡(325国道旁)

3、法定代表人:郑石轩

4、注册资本:5,000万元

5、主营业务:水产饲料生产、销售等

6、股权关系:公司持股100%